

证券代码：834770

证券简称：艾能聚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6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6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丁承、赵箭因事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申请贷款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全资子公司德清新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新盟”）、嘉兴艾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艾科”）因项目开发建设需要，拟向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申请贷款业务，其中德清新盟额度为3200 万元，嘉兴艾科新增额度为1230万元，用于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及配套设施购买，期限为5年。母公司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为本次贷款提供信用担保，具体事项以最终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7 日